汉沽管理区2025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公告

现将汉沽管理区2025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结果予以公告，公告期为10天（2025年2月8日至2月18日）

监督单位名称：汉沽管理区财政局

监督单位通信地址：汉沽管理区光明路23号

联系电话及邮箱：022-69213363（本级）12317(上级)

hgczj5734@163.com

附件：汉沽管理区2025年衔接资金分配结果

 汉沽管理区财政局

 2025年2月8日